周易集解

一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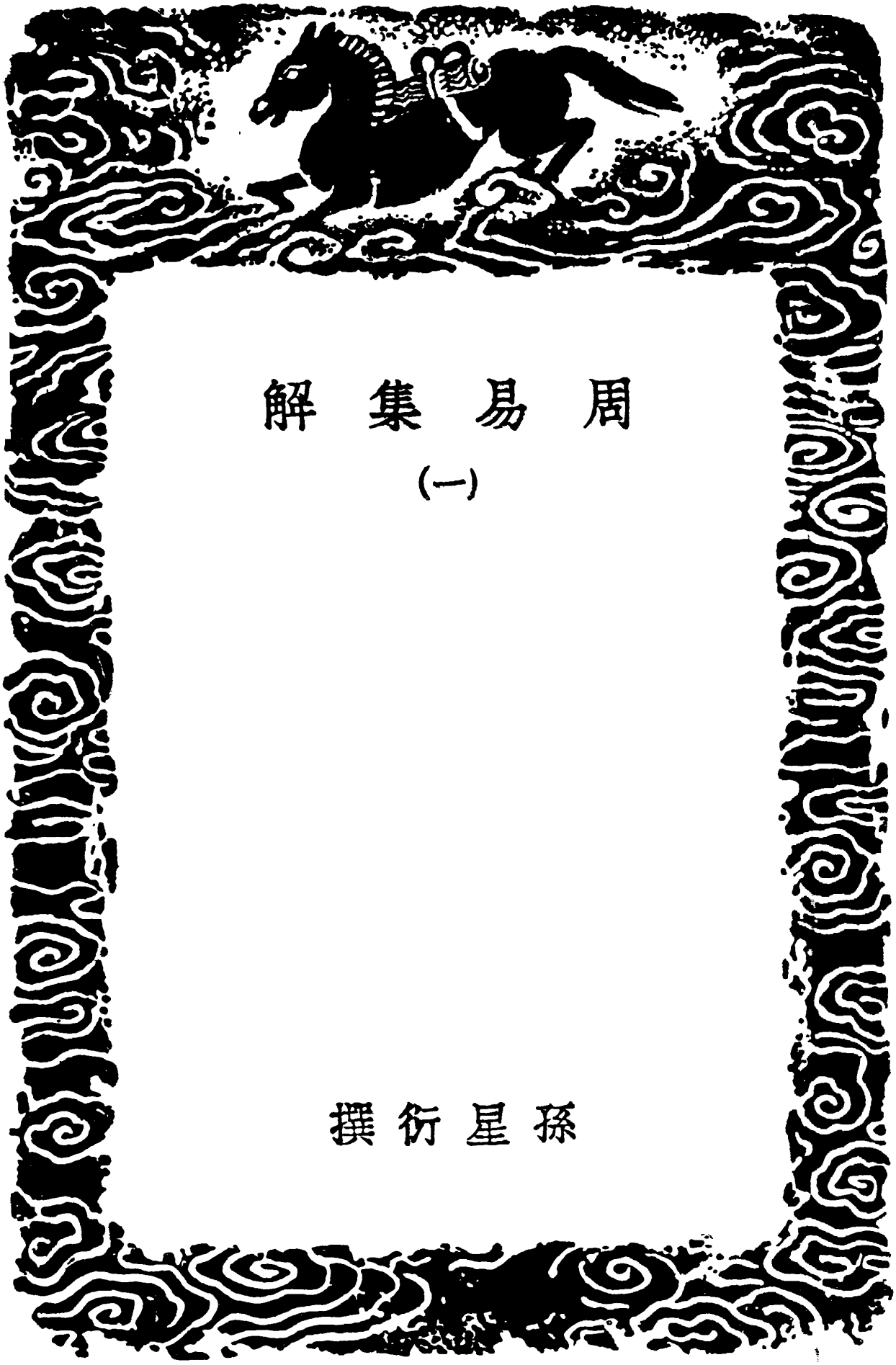

周易集解

(一)

孫星衍撰

本館叢書集成初編所選岱南閣叢書及粵雅堂叢書皆收有此書粵雅堂本删去書中解注兩類題爲孫氏周易集注不足取岱南爲孫氏自刊本故據以排印

周易集解序并注

易者。出于河圖。河圖者。八卦也。

易繫辭。河出圖。聖人則之。

尙書顧命。河圖在東序。

論語。河不出圖。孔安國注。河圖八卦是也。

易乾坤鑿度曰。河圖八文。

按孔安國以河圖爲八卦。則西漢相傳之學。班固五行志及王充論衡。用其義也。又見禮記正義。引中候握河紀。古者名圖。蓋無文字。名洛書。則有文字。故班固以爲洪範初一曰五行之文也。

又按乾坤等八卦及六十四卦之名。皆文王所加。說文序。倉頡之初作書。蓋依類象形。故謂之文。其後形聲相益。卽謂之字。字者言孳乳而浸多也。是伏羲時無文字。且乾坤等字。並非象形之文。則爲倉頡

後所益之字。故知爲文王名之。至繫辭所稱包犧神農。取離取益之言。亦謂取卦象。非字也。

重之爲六十四者伏羲。

淮南要略訓。八卦可以識吉凶。知禍福矣。然而伏羲爲之六十四變。

按周禮春官三易。一曰連山。經卦皆八。別皆六十有四。則夏已前已重矣。

或以爲神農。或以爲夏禹。或以爲文王。皆非也。

魏志。易博士淳于俊曰。包羲因燧皇之圖而制八卦。神農演之爲六十四。

史記日者傳。司馬季主曰。文王演三百八十四爻。

論衡正說篇。說易者皆謂伏羲作八卦。文王演爲六十四。

鄭元之徒以爲神農。孫盛以爲夏禹。史遷等以爲文王。易正義序。

按鄭康成謂神農重卦者。以神農有重卦經也。孫盛以爲夏禹者。以周官連山別卦六十四也。史遷以爲文王者。以名周易。此褚少孫日者傳文。非太史公書。孔穎達誤也。且司馬季主言演爻。不言重卦。

卦之始。有象無字。文王名之。又爲之卦辭。曰周易。

周官三易。三曰周易。

春秋左傳。周史有以周易見陳侯者。

易緯云。因代以題周。易正義。

漢書楊雄傳。宓犧氏經以八卦。文王附六爻。

論衡正說篇。周人曰周易。其經卦皆六十四。文王周公曰彖。十八章。究六爻。

易曰。伏羲作十言之教曰。乾坤震巽坎離艮兌消息。春秋傳正義。

按前文出易緯。伏羲八卦。有象無字。既有消息。知已重爲六十四卦也。禮記禮運。觀殷道得坤乾。殷易以坤爲首。亦卦象。非卦名也。知卦名及卦辭。是文王所名者。易元亨利貞。孔子引文言曰。元者亨者利者貞者。又引文言曰坤。而釋其文。是元亨利貞四字。坤之一字。皆文王之言。以此推之。卦名卦辭。皆文言矣。其下云善之長也。又至柔而動也剛。皆孔子之釋文也。前儒未及辯此。

分上下二篇。

易乾鑿度。孔子曰。陽三陰四。位之正也。故易卦六十四。分而爲上下。象陰陽也。夫陽道純而奇。故上篇三十。所以象陽也。陰道純而偶。故下篇三十四。所以法陰也。

子夏傳云。分爲上下二篇。易正義序。

周公作爻辭。

春秋傳。晉韓宣子來聘。觀書太史氏。見易象曰。吾乃知周公之德。

淮南要略訓。周室增以六爻。

馬融陸績等說。卦辭文王。爻辭周公。易正義序。

按爻辭。升卦王用享于岐山。明夷卦箕子之明夷。皆文王後事。故以周公作爻辭爲是。

孔子作十翼。

論語。五十以學易。

易乾鑿度。仲尼五十究易。作十翼。明也。明易幾教。

史記孔子世家。孔子晚而喜易。序彖繫象說卦文言。

漢書楊雄傳。孔子錯其象而彖其辭。

鄭學之徒同說十翼云。上彖一。下彖二。上象三。下象四。上繫五。下繫六。文言七。說卦八。序卦九。雜卦十。

易正義序又云。先儒更无異論。

各經亦曰傳。

禮記經解。絜靜精微。易教也。

易正義序。子夏傳云。雖分上下二篇。未有經字。前漢孟喜易本云。分上下二經。是孟喜之前。已題經字。

按禮經解有易。則易題經字。在子夏前矣。

史記。易大傳曰。天下一致而百慮。同歸而殊塗。張晏注。大傳謂易繫辭。

漢書儒林傳。孔子晚而好易。讀之韋編三絕而爲之傳。

按此則十翼名爲傳也。

易經文未火于秦。獨爲全書。

史記始皇本紀。三十三年。丞相臣斯言。臣請史官非秦紀皆燒之。非博士官所職。天下敢有藏詩書百家語者。悉詣守尉雜燒之。所不去者。醫藥卜筮之書。

或傳漢宣帝時得佚篇益之。其言不可信。

論衡正說篇。孝宣皇帝之時。河內女子發老屋。得逸易禮尙書各一篇。奏之。宣帝下示博士。然后易禮尙書。各益一篇。

隋經籍志。惟失說卦三篇。後河內女子得之。按論衡云。逸易一篇。隋志言三篇已誤。而尙書序正義引別錄曰。武帝末。民有得泰誓書於壁內云云。又引論衡及後漢史。獻帝建安十四年。黃門侍郎房宏等說云。宣帝本始元年。河內女子有壞老子屋。得古文泰誓三篇。按泰誓與逸易同得。而或以爲武帝時。或云老屋。或云老子屋。說俱乖異不足信。且易本未逸。或後又得藏篇。書中仍有之。非益也。

自商瞿受之孔子。六傳至田何。

史記儒林傳。商瞿受易。六世至齊人田何。字子莊。

漢書儒林傳。自魯商瞿受易孔子。以授魯橋庇子庸。子庸授江東馯臂子弓。子弓授燕周醜子家。子家授東武孫虞子乘。子乘授齊田何子莊。

漢興。易學本田楊。

史記儒林傳。漢興。田何傳東武人王同子仲。子仲傳菑川人楊何。齊人即墨成。廣川人孟但。魯人周霸。莒人衡胡。臨菑人主父偃。然要言易者。本於楊何之家。

有施孟梁邱京氏之學。列于學官。

漢儒林傳。丁寬從田何受易。授田王孫。王孫授施讎、孟喜、梁邱賀。

藝文志。易經十二篇。施孟梁邱三家。顏師古注。上下經及十翼。故十二篇。

崇文總目。田何之易。卦象爻彖與文言說卦等。離爲十二篇。而自爲章句。易之本經也。玉海。

孟氏古文。見于說文。

說文序。其偁易。孟氏古文也。

而三家經或脫字。亡于晉代。

漢藝文志。章句施孟梁邱氏各二篇。劉向以中古文易經。校施孟梁邱經。或脫去無咎悔亡。唯費氏經與古文同。

釋文序。永嘉之亂。施氏梁邱之易亡。孟京費之易。人亡傳者。

隋經籍志。梁邱施氏高氏。亡於西晉。

釋文序。孟喜章句十卷。無上經。七錄云。又下經無旅至節。無上繫。

京房之學。受自焦延壽。云出孟喜。後漢亦列于學官。

漢儒林傳。京房受易梁人焦延壽。延壽云。嘗從孟喜問易。

藝文志。孟氏京房十一篇。災異孟氏京房六十六篇。

後漢儒林傳。施孟梁邱京氏四家。皆立博士。七錄。京房章句十卷。目一卷。釋文。

按七錄所云。卽藝文志之十一篇。

費氏易者。與古文同。始以彖象繫辭十篇文言。解說上下經。行於民間。

漢儒林傳。費直治易。長於卦筮。亡章句。徒以彖象系辭十篇文言。解說上下經。

後漢儒林傳。費直治易。本以古字。號古文易。

七錄云。直易章句四卷。殘缺。釋文。

後漢馬融、鄭康成諸人。爲之傳注。而費氏學興。

後漢儒林傳。鄭元、鄭衆。皆傳費氏易。其後馬融亦爲其傳。融授鄭元。元作易注。荀爽又作易傳。自是費氏興。而京氏遂衰。

或云。康成始合彖象於經。

魏志高貴鄉公紀。帝問曰。孔子作彖象。鄭元作注。雖聖賢不同。其所釋經義一也。今彖象不與經文相

連。而注連之。何也。俊。淳于俊。對曰。鄭元合彖象於經者。欲使學者尋省易了也。

或云。王弼始以文占附乾坤二卦。又加乾傳泰傳字。

玉海。朱震曰。王弼以文占附乾坤二卦。自康成而後。其本加彖曰象曰。自弼而後。加文言曰。至于文辭連屬。不可附卦爻。則仍其舊篇。又孔穎達曰。輔嗣之意。象本釋經。宜相附近。分爻之象辭。各附當爻。則費氏時。猶若今乾卦彖象繫卦之末歟。又云。康成注本無乾傳泰傳字。輔嗣加之以卷首之卦題曰傳。

離爲六篇。

自王弼以老莊之學注易。而古學失其傳。

隋經籍志。周易十卷。魏尚書郎王弼注六十四卦六卷。晉太常韓康伯注繫辭以下三卷。弼又撰易略例一卷。

孫盛曰。雖有可觀。恐泥大道。玉海。

王濟曰。見弼易注。所誤者多。玉海。

按王弼注。雖爲當時所譏。然既是注疏本。行之既久。不可偏廢。且弼用道家之言解經。疑亦襲取古注。是以兼存之。

自唐用王弼本作正義。而古注散佚。鄭學遂微。

釋文序。江左中興。唯置王氏博士。太常荀崧奏請置鄭易博士。詔許。值王敦亂。不果立。

易正義序。魏世王輔嗣之注。江左並傳其學。河北學者罕能及之。其江南義疏十有餘家。皆辭尚虛元。義多浮誕。斯乃義涉於釋氏。非爲教於孔門也。既背其本。又違於注。今既奉敕撰定。爲之正義。凡十有四卷。

按序云。十四卷。唐經籍志作十八卷。書錄解題作十三卷。疑後人合併之異。

惠棟易漢學序。王輔嗣以假象說易。根本黃老。而漢經師之義。蕩然無復有存者矣。

著作郎李鼎祚撰集子夏已下傳注。名曰集解。凡有十卷。行于今代。其漢魏人易說。時時見于古書傳注。及史徵周易口訣義中。

李鼎祚自序。刊輔嗣之野文。補康成之逸象。中興書目。集解十卷。唐著作郎李鼎祚集子夏。孟喜。京房。馬融。荀爽。鄭康成。劉表。何晏。宋衷。虞翻。陸績。干寶。王肅。王輔嗣。姚信。王廙。張璠。向秀。王凱沖。侯果。蜀才。翟元。韓康伯。劉瓛。何妥。崔憬。沈驎士。盧士。崔覬。孔穎達等。凡三十餘家。附以九家乾鑿度。凡十七篇。其所取荀虞之說爲多。取序卦冠之卦首。玉海。

按朱睦㮮考增焦贛。伏曼容。朱彝尊考。增姚規。朱仰之。蔡景君。共三十五家。

蒙念學者病王弼之元虛。慨古學之廢絕。因以李氏易解。合于王注。又采集書傳所載馬融、鄭康成諸人之注。及易口訣義中古注。附于其後。凡說文釋文所引經文。異字異音。附見本文。命曰周易集解。庶幾商瞿所傳。漢人師說。不墜于地。俾學者觀其所聚。循覽易明。其稱解者。李氏所輯。稱注者。王弼所注。稱集解者。蒙所採也。先以李氏解者。以其多引古注。最後附集解者。不敢掩前人也。

易有子夏傳。蓋出于韓嬰。或云漢儒所爲。其書久亡。世有僞本。

劉向七略。有子夏易傳。唐會要。漢興韓嬰傳。釋文序。

中經簿錄。子夏易傳四卷。或云丁寬所作。唐會要。

阮氏七錄。子夏易傳六卷。或云韓嬰作。或云丁寬作。唐會要。

釋文序。張璠云。或斟臂子弓所作。薛虞記。虞不詳何許人。

按此子夏傳。見釋文正義。集解唯元始亨通。及以井谷射鮒爲蝦蟆數條。是古所傳也。今有子夏易傳十一卷。則唐張弧僞作也。

京氏章句亦亡。今陸績注者三卷。或曰錯卦。

漢藝文志。孟氏京氏十一篇。災異孟氏京房六十六篇。

七錄。十卷錄。一卷目。釋文。

釋文序。京房章句十二卷。

按漢五行志及傳記所引京房易傳甚多。七錄之十卷錄。一卷目。卽藝文志之十二卷。二蓋一字誤也。

其書今佚。今有京氏易傳三卷。晁公武疑爲隋唐志之錯卦。是也。本四卷。又佚雜占條例。

及魏伯陽參同契。僞關朗易傳。宋陳摶所摭僞子華子戴九履一。河圖之學。先天太極之說。皆無可採。

子華子大道篇。二與四。抱九而上躋也。六與八。蹈一而下沈也。戴九而履一。據三而持七。五居中宮。數之所由成。

按九宮之數。出於易緯。又見僞子華子。俱不云河圖。宋陳摶摭此說。而妄言復有祕傳。以九爲河圖。十爲洛書。其言不可信。

易者。聖人效天法地之書。人與天地參。則易與天地準。通天地人之謂儒。天大地大人亦大。故易稱大人。亦稱君子。爾雅釋詁。君、大也。君子卽大人。大人者。合于天地日月四時鬼神。先奉時而後不違。則自天祐之。吉无不利。大象必稱君子以、先王以者。以、用也。卦有否泰。道有消長。君子用之皆吉。道消斯用儉德也。易不可以占險。是以黃裳元吉。不利小人。易緯言。易有三名。其在人道。乾爲積善。坤爲積不善。言善則應。言不善則違。言行所以動天地。易知易能。所謂易（此易字與上二易字。俱讀難易之易。）也。知進退存亡得喪。所謂變易也。知而不失其正。所謂不易也。孔子曰。五十學易。又曰。五十知天命。又曰。文王既沒。文在茲。皆謂易也。古之學者。

八歲入小學。學六甲五方書計之事。于易學蓋近而易明。則孟氏之卦氣。京氏之世應飛伏。荀氏之升降。漢魏已來象數之學。不可訾議也。經師家法。既絕于晉。自六朝至唐。諸儒悉守古經義。不敢滕其臆說。至宋而人人言易。繁而寡要。直以爲卜筮之書。豈知言哉。近世惠徵君棟。作周易述、易例、易漢學諸書。實出于唐宋諸儒之上。蒙爲此書。無所發明。竊比于信而好古。網羅天下放失舊聞云爾。此書之成。左右採獲。東海畢徵君以田之力爲多。東吳周孝廉雋、瑕邱牛徵君鈞、及其子廉夫。互加校勘。以助予之不及。四君者。皆好學深思之士。尤不敢略其美也。如其疏釋。以待能者。時嘉慶三年六月丁未。書成。序于兗州巡使署中。陽湖孫星衍撰。

周易集解卷一

陸德明釋文曰易虞翻注。參同契云字從日下月。

賜進士及第署山東提刑按察使分巡兗沂曹濟黃河兵備道孫星衍撰

上經乾傳第一〔釋文〕第亦作弟

〔集解〕子夏傳云分爲上下二篇孔穎達八論云未有經字經字是後人所加　孟喜易本云分上下二經〔八論〕　京房引夫子曰神農重乎八純〔王應麟玉海〕　馬融曰伏犧得河圖而作易〔八論〕　王肅同　又曰卦辭文王所作爻辭周公所作　陸績同　鄭康成易贊及易論曰夏曰連山殷曰歸藏周曰周易　又曰連山者象山之出雲連連不絕歸藏者萬物莫不歸藏於其中周易者言易道周普无所不備　又曰易一名而含三義易簡一也變易二也不易三也　又曰神農重卦　又曰卦辭爻辭并是文王所作　又曰十翼上彖一下彖二上象三下象四上繫五下繫六文言七說卦八序卦九雜卦十　王弼曰伏犧重卦　周簡子曰易者易也不易也變易也易者易代之名凡有无相代彼此相易皆是易義不易者常體之名有常有體无常无體是不易之義變易者相變改之名兩有相變此爲變易〔并同〕　姚信曰連山氏得河圖夏人因之曰連山歸藏氏得河圖殷人因之曰歸藏伏羲氏得河圖周人因之曰周易〔玉海〕　皇甫謐曰夏人因炎帝曰連山殷人因黃帝曰歸藏〔同〕　又曰文王在羑里演六十四卦著七八九六之爻謂之周易〔八論〕　崔覲曰易者謂生生之德有易簡之義不易者言天地定位不可相易變易者謂生生之道變而相續　劉貞簡同　張氏曰易者換代之名待奪之義　何氏同〔并同〕

☰☰ 乾下乾上

乾元亨利貞。

〔解〕子夏傳曰。元始也。亨通也。利和也。貞正也。言乾稟純陽之性。故能首出庶物。各得元始開通。和諧貞固。不失其宜。是以君子法乾而行四德。故曰乾元亨利貞矣。　案乾健也。言天之體以健爲用。運行不息。應化無窮。故聖人則之。欲使人法天之用。不法天之體。故名乾。不名天也。

〔注〕文言備矣。〔按〕疏云。其委曲條例。備在文言。即釋此注也。原本誤於潛龍勿用下。今改正。

〔集解〕周氏曰。元始也。於時配春。言萬物始生。得其元始之序。發育長養。亨通也。於時配夏。夏以通暢合其嘉美之道。利者義也。於時配秋。秋以成實。得其利物之宜。貞者正也。於時配冬。冬以物之終納幹正之道。〔史徵周易口訣義〕　魏徵曰。始萬物爲元。遂萬物爲亨。益萬物爲利。不私萬物爲貞。〔李衡義海撮要〕

初九。潛龍勿用。

〔解〕子夏傳曰。龍所以象陽也。　馬融曰。物莫大於龍。故借龍以喻天之陽氣也。初九建子之月。陽氣動於黃泉。既未萌芽。猶是潛伏。故曰潛龍。　沈驥士曰。稱龍者。假象也。天地之氣有升降。君子之德有行藏。龍之爲物。能飛能潛。故借龍比君子之德也。初

九既尚潛伏。故言勿用。　干寶曰。位始。故稱初。陽重。故稱九。陽在初九。十一月之時。自復來也。初九甲子。天正之位。而乾元所始也。陽處三泉之下。聖德在愚俗之中。此文王在羑里之爻也。雖有聖明之德。未被時用。故曰勿用矣。　崔憬曰。九者。老陽之數。動之所占。故陽稱焉。潛。隱也。龍下隱地。潛德不彰。是以君子韜光待時。未成其行。故曰勿用。

〔集解〕鄭康成曰。周易以變者爲占。故稱九稱六。〔孔穎達疏〕　陸績曰。陽在初。稱初九。去初之二。稱九二。則初復七。陰在初。稱初六。去初之二。稱六二。則初復八矣。〔朱震漢上傳〕　莊氏曰。下言初。則上有末義。故大過象曰。棟橈本末弱。是上有末義。六言上。則初當言下。故小象曰。潛龍勿用。陽在下也。則是初有下義。〔疏〕　張氏曰。陽數有七有九。陰數有八有六。但七爲少陽。八爲少陰。質而不變。爲爻之本體。九爲老陽。六爲老陰。文而從變。故爲爻之別名。且七既爲陽爻。其畫已長。今有九之老陽。不可復畫爲陽。所以重體。避少陽七數。故稱九也。八爲陰數而畫陰爻。今六爲老陰。不可復畫陰爻。故交其體。避八而稱六。　張氏又曰。以道未可行。故稱勿用以誡之。〔并同〕

九二。見龍在田。利見大人。

〔解〕鄭康成曰。二于三才爲地道。上卽田。故稱田也。　干寶曰。陽在九二。十二月之時。自臨來也。二爲地上。田在地之表。而有人功者也。陽氣將施。聖人將顯。此文王免于羑里之日也。故曰利見大人。

〔注〕出潛離隱。故曰見龍。處於地上。故曰在田。德施周普。居中不偏。雖非君位。君之德也。初則不彰。三則乾乾。四則或躍。上則過亢。利見大人。惟二五焉。

〔集解〕孟喜京房說易。有周人五號。帝。天稱。一也。王。美稱。二也。天子爵號。三也。大君者。興盛行異。四也。大人者。聖人德備。五也。〔禮記疏〕　鄭康成曰。九二利見九五之大人。　褚氏張氏同。〔并疏〕　王肅曰。大人。聖人在位之目。〔釋文〕　向秀曰。聖人

在位謂之大人〔史記索隱〕　先儒云若夫子教於洙泗利益天下有人君之德故稱大人〔疏〕　又云重卦之時重於上下兩體故初與四相應二與五相應三與上相應矣上下兩體論天地人各別但易含萬象爲例非一及其六位則一二爲地道三四爲人道五上爲天道二在一上是九二處其地上所由食之處唯在地上所以稱田也　又云言田之耕稼利益及於萬物盈滿有益於人猶若聖人益於萬物故稱田也　又云九二當太蔟之月〔并同〕

九三君子終日乾乾夕惕若厲无咎〔釋文〕无易內皆作此字說文云奇字無也〔按〕說文引夕惕若厲又引作夕惕若蜑

〔解〕荀爽曰日以喻君謂三居下體之終而爲之君承乾行乾故曰乾乾夕惕以喻臣謂三臣乎五則疾修柔順危去惕行故曰无咎　鄭康成曰三于三才爲人道有乾德而在人道君子之象　虞翻曰謂陽息至三二變成離離爲日坤爲夕　干寶曰爻以氣表繇以龍興嫌其不關人事故著君子焉陽在九三正月之時自泰來也陽氣始出地上而接動物人爲靈故以人事成天地之功在於此爻焉故君子以之憂深思遠朝夕匪懈仰憂嘉會之不序俯懼義和之不逮反復天道謀始反終故曰終日乾乾此蓋文王反國大釐其政之日也凡无咎者憂中之喜補過者也文恨早耀文明之德以大蒙難增修柔順以懷多福故曰无咎矣

〔注〕處下體之極居上體之下在不中之位履重剛之險上不在天未可以安其尊也下不在田未可以寧其居也純脩下道則居上之德廢純脩上道則處下之禮曠故終日乾乾至於夕惕猶若厲也居上不驕在下不憂因時而惕不失其幾雖危而勞可以无咎處下卦之極愈於上九之亢故竭智力而後免於咎也乾三以處下卦之上故免亢龍之悔坤三以處下卦之上故免龍戰之災

〔集解〕鄭康成曰惕懼也〔釋文〕

九四。或躍在淵。无咎。

〔解〕干寶曰。陽氣在四。二月之時。自大壯來也。四虛中也。躍者。暫起之言。既不安於地。而未能飛於天也。四以初爲應。淵謂初九甲子。龍之所由升也。或之者。疑之也。此武王舉兵孟津。觀釁而退之爻也。守柔順。則逆天之應。通權道。則違經常之教。故聖人不得已而爲之。故其辭疑矣。崔憬曰。言君子進德修業。欲及於時。猶龍自試躍天而處淵。上下進退。非邪離羣。故无咎。

〔注〕去下體之極。居上體之下。乾道革之時也。上不在天。下不在田。中不在人。履重剛之險。而无定位。所處斯誠進退无常之時也。近乎尊位。欲進其道。迫乎在下。非躍所及。欲靜其居。居非所安。持疑猶豫。未敢決志。用心存公。進不在私。疑以爲慮。不謬於果。故无咎也。

九五。飛龍在天。利見大人。

〔解〕鄭康成曰。五于三才爲天道。天者清明無形。而龍在焉。飛之象也。虞翻曰。謂四已變。則五體離。離爲飛。五在天。故飛龍在天。利見大人也。謂若庖犧觀象於天。造作八卦。備物致用。以利天下。故曰飛龍在天。天下之所利見也。干寶曰。陽在九五。三月之時。自夬來也。五在天位。故曰飛龍。此武王克紂正位之爻也。聖功既就。萬物既覩。故曰利見大人矣。

〔注〕不行不躍而在乎天。非飛而何。故曰飛龍也。龍德在天。則大人之路亨也。夫位以德與。德以位敘。以至德而處盛位。萬物之覩。不亦宜乎。

上九。亢龍有悔。〔按〕說文。亢作杭。

〔解〕王肅曰。窮高曰亢。知進忘退。故悔也。　干寶曰。陽在上九。四月之時也。亢。過也。乾體既備。上位既終。天之鼓物。寒暑相報。聖人之治世。威德相濟。武功既成。義在止戈。盈而不反。必陷於悔。　案以人事言之。若放桀於南巢。湯有懲德。斯類是也。

〔集解〕子夏傳曰。亢。極也。〔釋文〕　鄭康成曰。堯之末年。四凶在朝。是以有悔。未大凶也。〔疏〕　先儒云。但九五之位。亦有大聖而居者。亦有非大聖而居者。非大聖而居者。不能免其憂悔。〔口訣義〕

用九。見羣龍无首。吉。

〔解〕劉瓛曰。總六爻純陽之義。故曰用九也。

〔注〕九。天之德也。能用天德。乃見羣龍之義焉。夫以剛健而居人之首。則物之所以不與也。以柔順而爲不正。佞邪之道也。故乾吉在无首。坤利在永貞矣。

〔集解〕鄭康成曰。爻皆體乾。羣龍之象。舜既受禪。禹與稷契咎繇之屬並在朝。〔後漢書注〕　陸績曰。見衆聖人無自尊之意。則可以統御羣才矣。〔撮要〕

象曰。

〔解〕劉瓛曰。彖。斷也。斷一卦之才也。

〔集解〕王弼曰。彖者何也。統論一卦之體。明其所繇之主。〔疏〕 褚氏曰。彖。斷也。斷定一卦之義。所以名爲彖也。 莊氏同。 莊氏又曰。夫子爲彖。凡有一十二體。發首則歎美卦者。則此乾彖云大哉乾元。坤卦彖云至哉坤元。以乾坤德大。故先歎美之。乃後詳說其義。或有先疊文解義而後歎者。則豫卦歎云豫之時義大矣哉之類是也。或有先釋卦名之義。後以卦名結之者。則同人彖云柔得位得中而應乎乾曰同人。大有彖云柔得尊位大中而上下應之曰大有之例是也。或有特疊卦名而稱其卦者。則同人彖云。同人曰。同人於野亨。〔并同〕

大哉乾元。

〔解〕九家易曰。陽稱大。六爻純陽。故曰大。乾純陽。衆卦所生。天之象也。觀乾之始。以知天德。惟天爲大。惟乾則之。故曰大哉元者。氣之始也。

〔集解〕莊氏曰。大哉乾元。萬物資始。乃統天者。此三句。總釋乾與元也。乾是卦名。元是乾德之首。故以元德配乾。釋之。陽氣昊大。乾體廣遠。又以元大始生萬物。故曰。大哉乾元。〔疏〕

萬物資始。

〔解〕荀爽曰。謂分爲六十四卦。萬一千五百二十策。皆受始於乾也。策取始于乾。猶萬物之生稟於天。

〔集解〕鄭康成曰。資。取也。〔釋文〕 莊氏曰。萬物資始者。釋其乾元稱大之義。以萬象之物。皆資取乾元。而各得始生。不失其宜。所以稱大也。〔疏〕

乃統天。

〔解〕九家易曰。乾之爲德。乃統繼天道。與天合化也。

〔注〕天也者。形之名也。健也者。用形者也。夫形也者。物之累也。有天之形。而能永保无虧。爲物之首。統之者豈非至健哉。

〔集解〕鄭康成曰。統本也。〔釋文〕 莊氏曰。乃統天者。以其至健而爲物始。以此乃能統領於天。天是有形之物。以其至健能總統有形。是乾元之德也。〔疏〕

雲行雨施。品物流形。

〔解〕虞翻曰。已成既濟。上坎爲雲。下坎爲雨。故雲行雨施。乾以雲雨流坤之形。萬物化成。故曰品物流形也。

〔集解〕莊氏曰。此二句釋亨之德也。言乾能用天之德。使雲氣流行。雨澤施布。故品類之物。流布成形。各得亨通。无所壅蔽。是其亨也。〔疏〕

大明終始。

〔解〕荀爽曰。乾起坎而終於離。坤起於離而終於坎。離坎者。乾坤之家。而陰陽之府。故曰大明終始也。

六位時成。

〔解〕荀爽曰。六爻隨時而成乾。

〔注〕大明乎終始之道。故六位不失其時而成。

〔集解〕莊氏曰。此二句總結乾卦之德也。以乾之爲德。大明曉乎萬物終始之道。始則潛伏。終則飛躍。可潛則潛。可飛則飛。是明達乎終始之道。故六爻之位。依時而成。若其不明終始之道。應潛而飛。應飛而潛。應生而殺。應殺而生。六位不以時而成也。

〔疏〕

時乘六龍以御天。

〔解〕侯果曰。大明。日也。六位。天地四時也。六爻。效彼而作也。大明以晝夜爲終始。六位以相揭爲時成。言乾乘六氣。而陶冶變化。運四時而統御天也。故曰時乘六龍以御天也。故乾鑿度曰。日月終始萬物。是其義也。

〔注〕升降无常。隨時而用。處則乘潛龍。出則乘飛龍。故曰時乘六龍也。

〔集解〕孟喜曰。天子駕六。〔詩疏〕 莊氏曰。此二句申明乾元乃統天之義。言乾之爲德。以依時乘駕六爻之陽氣。以控御於天體。六龍。卽六位之龍也。以所居上下言之。謂之六位也。陽氣升降。謂之六龍也。上文以至健元始。總明乾德。故云乃統天也。此

名乘駕六龍。各分其事。故云以御天也。〔疏〕

乾道變化。各正性命。

〔注〕乘變化而御大器。靜專動直。不失太和。豈非正性命之情者耶。

〔集解〕莊氏曰。此二句更申明乾元資始之義。道體無形自然使物開通。謂之爲道。言乾卦之德。自然通物。故云乾道也。變。謂後來改前。以漸移改。謂之變也。化。謂一有一无。忽然而改。謂之爲化。言乾之爲道。使物漸變者。使物卒化者。各能正定物之性命。性者。天生之質。若剛柔遲速之別。命者。人所稟受。若貴賤夭壽之屬是也。〔疏〕

保合太和。乃利貞。

〔注〕不和而剛暴。

首出庶物。萬國咸寧。

〔解〕劉瓛曰。陽氣爲萬物之所始。故曰首出庶物。立君而天下皆寧。故曰萬國咸寧也。

〔注〕萬國所以寧，各以有君也。

象曰。

〔解〕案。象者像也。取其法象卦爻之德。

天行健。

〔解〕何妥曰。天體不健。能行之德健也。猶如地體不順。承弱之勢順也。所以乾卦獨變名爲健者。宋衷云。晝夜不懈。以健詳其名。餘卦當名。不假於詳矣。

〔集解〕劉表曰。詳其名也。〔疏〕先儒云。象辭或有實象。或有假象。〔同〕

君子以自強不息。

〔解〕虞翻曰。君子謂三。乾健故強。天一日一夜過周一度。故自強不息。老子曰。自勝者強。干寶曰。言君子通之於賢也。凡勉強以德。不必須在位也。故堯舜一日萬機。文王日昃不暇食。仲尼終夜不寢。顏子欲罷不能。自此以下。莫敢淫心舍力。故曰自強不息矣。

潛龍勿用。陽在下也。

〔解〕荀爽曰。氣微位卑。雖有陽德。潛藏在下。故曰勿用也。

見龍在田。德施普也。

〔解〕荀爽曰。見者。見居其位。田謂坤也。二當升坤五。故曰見龍在田。大人謂天子。見據尊位。臨長羣陰。德施於下。故曰德施普也。

終日乾乾。反復道也。〔釋文〕復。本亦作覆。

〔解〕虞翻曰。至三體復。故反復道。謂否泰反其類也。

〔注〕以上言之則不驕。以下言之則不憂。反復皆道也。

或躍在淵。進无咎也。

〔解〕荀爽曰。乾者君卦。四者陰位。故上躍居五者。欲下居坤初求陽之正。地下稱淵也。陽道樂進。故曰進无咎也。

飛龍在天。大人造也。〔釋文〕造，鄭徂早反，王肅七到反。劉歆父子作聚。

〔解〕荀爽曰。飛者。喻無所拘。天者。首事造制。大人造法。見居天位。聖人作而萬物覩。是其義也。

〔集解〕鄭康成曰。造。爲也。王肅曰。造。就也。至也。〔并釋文〕姚信曰。造。至也。陸績同。〔并疏〕

亢龍有悔。盈不可久也。

〔解〕九家易曰。陽當居五。今乃居上。故曰盈也。亢極失位。當下之坤三。故曰盈不可久也。若太上皇者也。下之坤三。屈爲諸侯。故曰悔者也。

用九。天德不可爲首也。

〔解〕宋衷曰。用九六位皆九。故曰見羣龍。純陽則天德也。萬物之始。莫能先之。不可爲首。先之者凶。隨之者吉。故曰无首吉。

文言曰。

〔解〕姚信曰。乾坤爲門戶。文說乾坤。六十二卦皆放焉。劉巒曰。依文而言其理。故曰文言。

〔集解〕梁武帝曰。文言。是文王所制。〔釋文〕　莊氏曰。文謂文飾。以乾坤德大。故特文飾以爲文言。〔疏〕

元者善之長也。

〔解〕九家易曰。乾者。君卦也。六爻皆當爲君。始而大通。君德會合。故元爲善之長也。

〔集解〕莊氏曰。謂天之體性。生養萬物。善之大者。莫善施生。元爲施生之宗。故言元者善之長也。〔疏〕

亨者嘉之會也。

〔解〕九家易曰。通者爲陽。合而爲乾。衆善相繼。故曰嘉之會也。

〔集解〕莊氏曰。嘉美也。言天能通暢萬物。使物嘉美之聚會。故云嘉之會也。〔疏〕

利者義之和也。

〔解〕荀爽曰。陰陽相和。各得其宜。然後利矣。

〔集解〕莊氏曰。言天能利益庶物。使物各得其宜而和同也。〔疏〕

貞者事之幹也。

〔解〕荀爽曰。陰陽正而位當。則可以幹舉萬事。

〔集解〕莊氏曰。言天能以中正之氣。成就萬物。使物皆得幹濟。〔疏〕

君子體仁足以長人。〔釋文〕京房荀爽董遇本作體信。

〔解〕何妥曰。此明聖人則天合五常也。仁爲木。木主春。故配元爲四德之首。君子體仁。故有長人之義也。

〔集解〕鄭康成曰。體生也。〔文選注〕

嘉會足以合禮。

〔解〕何妥曰。禮是交接會通之道。故以配通。五禮有吉凶賓軍嘉。故以嘉合於禮也。

利物足以和義。〔釋文〕孟喜京荀陸績作利之。

〔解〕何妥曰。利者。裁成也。君子體此利以利物。足以合於五常之義。

貞固足以幹事。

〔解〕何妥曰。貞信也。君子貞正。可以委任於事。故論語曰。敬事而信。故幹事而配信也。案此釋非也。夫在天成象者。乾元亨利貞也。言天運四時。以生成萬物。在地成形者。仁義禮智信也。言君法五常。以教化於人。元爲善長。故能體仁。仁主春生。東方木也。亨爲嘉會。足以合禮。禮主夏養。南方火也。利爲物宜。足以和義。義主秋成。西方金也。貞爲事幹。以配於智。智主冬藏。北方水也。故孔子曰。仁者樂山。智者樂水。則智之明證矣。不言信者。信王土而統屬於君。故中孚卦云。信及豚魚。是其義也。若首出庶物。而四時不忒者。乾之象也。厚德載物。而五行相生者。土之功也。土居中官。分王四季。亦由人君无爲皇極。而奄有天下。水火金木。非土不載。仁義禮智。非君不宏。信既統屬於君。故先言乾。而後不言信明矣。

君子行此四德者。故曰乾元亨利貞。

〔解〕干寶曰。夫純陽。天之精氣。四行。君子懿德。是故乾冠卦首。辭表篇目。明道義之門在於此也。猶春秋之備五始也。故夫子留意焉。然則體仁正己。所以化物。觀運知時。所以順天氣。用隨宜。所以利民。守正一業。所以定俗也。亂則敗禮。其教淫逆。則拂時。其功否。錯則妨用。其事廢。忘則失正。其官敗。四德者。文王所由興。四愆者。商紂所由亡。

初九曰。潛龍勿用。何謂也。

〔解〕何妥曰。夫子假設疑問也。後五爻皆倣此也。

子曰。龍德而隱者也。

〔解〕何妥曰。此直答言聖人有隱顯之龍德。今居初九第下之地。隱而不見。故云勿用矣。

不易乎世。

〔解〕崔憬曰。言據當潛之時。不易乎世而行者。龍之德也。

〔注〕不爲世俗所移易也。

不成乎名。〔釋文〕不成名。一本作不成乎名。

〔解〕鄭康成曰。當隱之時。以從世俗。不自殊異。無所成名也。

遯世无悶。

〔解〕崔憬曰。道雖不行。達理无悶也。

不見是而无悶。

〔解〕崔憬曰。世人雖不已是。而已知不違道。故无悶。

樂則行之。憂則違之。

〔解〕虞翻曰。陽出初震。爲樂爲行。故樂則行之。坤死稱憂。隱在坤中。遯世无悶。故憂則違之也。

確乎其不可拔。潛龍也。

〔解〕虞翻曰。確。剛貌也。乾剛潛初。坤亂於上。君子弗用。隱在下位。確乎難拔。潛龍之志也。

〔集解〕鄭康成曰。確。堅高之貌。拔。移也。〔釋文〕

九二曰。見龍在田。利見大人。何謂也。子曰。龍德而正中者也。

〔解〕虞翻曰。中下之中。二非陽位故明言能正中也。

庸言之信。

〔解〕荀爽曰。處和應坤。故曰信。

庸行之謹。

〔解〕九家易曰。以陽居陰位。故曰謹也。庸常也。謂言常以信。行常以謹矣。

閑邪存其誠。〔按〕晁氏云。鄭本作閑邪以存其誠。

〔解〕宋衷曰。閑防也。防其邪而存誠焉。二在非其位。故以閑邪言之。能處中和。故以存誠言之。

善世而不伐。

〔解〕九家易曰。陽升居五。處中居上。始以美利利天下。不言所利。卽是不伐。故老子曰。上德不德。是以有德。此之謂也。

德博而化。

〔解〕荀爽曰。處五據坤。故德博。羣陰順從。故能化也。

易曰。見龍在田。利見大人。君德也。

〔解〕虞翻曰。陽始觸陰。當升五爲君。時舍於二。宜利天下。直方而大。德无不利。明言君德。地數始二。故稱易曰。

九三。君子終日乾乾。夕惕若厲无咎。何謂也。子曰。君子進德脩業。

〔解〕宋衷曰。業。事也。三爲三公。君子處公位。所以進德脩業也。　虞翻曰。乾爲德。坤爲業。以乾通坤。謂爲進德脩業。

忠信所以進德也。

〔解〕翟元曰。忠於五。所以修德也。　崔憬曰。推忠於人。以信待物。故其德日新也。

脩辭立其誠。所以居業也。

〔解〕荀爽曰。脩辭。謂終日乾乾。立誠。謂夕惕若厲。居業。謂居三也。翟元曰。居三。脩其教令。立其誠信。民敬而從之。

知至至之。可與幾也。

〔解〕翟元曰。知五可至而至之。故可與行幾微之事也。

〔集解〕劉牆曰。至極也。〔文選注〕莊氏曰。極。卽至也。三在下卦之上。是至極。褚氏曰。一體之極是至者。是下卦已極。將至上卦之下。至謂上卦也。〔并疏〕

知終終之。可與存義也。

〔解〕姚信曰。知終者。可以知始終。終謂三也。義者。宜也。知存知亡。君子之宜矣。崔憬曰。君子喻文王也。言文王進德脩業。所以貽厥武王。至於九五。口可與進脩意合。故言知至至之。可與言微也。知天下歸周。三分有二。以服事殷。終於臣道。可與進脩意合。故言知終終之。可與存義。

〔注〕處一體之極。是至也。居一卦之盡。是終也。處事之至而不犯咎。知至者也。故可與成務矣。處終而能全其終。知終者也。夫進物之速者。義不若利。存物之終者。利不及義。故靡不有初。鮮克有終。夫可與存義者。其唯知終者乎。

是故居上位而不驕。

〔解〕虞翻曰。天道三才。一乾而以至三乾。成故爲上。夕惕若厲。故不驕也。

在下位而不憂。

〔解〕虞翻曰。下位謂初。隱於初。憂則違之。故不憂。

〔注〕居下體之上。在上體之下。明夫終敝。故不驕也。知夫至至。故不憂也。

故乾乾因其時而惕。雖危无咎矣。

〔注〕惕。怵惕之謂也。處事之極。失時則廢。懈怠則曠。故因其時而惕。雖危无咎。

九四曰。或躍在淵。无咎。何謂也。子曰。上下无常。非爲邪也。〔釋文〕上下。并如字。王肅。上音時掌反。

〔解〕荀爽曰。乾者。君卦。四者。臣位也。故欲進躍居五。下者當下居坤初。得陽正位。故曰上下无常。非爲邪也。

〔集解〕何氏曰。言上下者。據位也。〔疏〕

進退无恒。非離羣也。

〔解〕荀爽曰。進謂居五。退謂居三。故進退无恒。非離羣也。

〔集解〕何氏曰。進退者。據爻也。又曰。所以進退无恒者。時使之然。非苟欲離羣也。〔并疏〕

君子進德脩業。欲及時也。故无咎。〔按〕晁氏云。鄭本君子進德脩業及時。故无咎。

〔解〕崔憬曰。至公欲及時濟人。故无咎也。

九五曰。飛龍在天。利見大人。何謂也。子曰。同聲相應。

〔解〕虞翻曰。謂震巽也。庖犧觀變而作八卦。雷風相薄。故相應也。張璠曰。天者。陽也。君者。陽也。雷風者。天之聲。號令者。君之聲。明君與天地相應。合德同化。動靜不違也。

同氣相求。

〔解〕虞翻曰。謂艮兌。山澤通氣。故相求也。　崔憬曰。方諸與月。同有陰氣。相感則水生。陽燧與日。同有陽氣。相感則火生也。

水流濕。

〔解〕荀爽曰。陽動之坤而爲坎。坤純陰故曰濕也。

〔集解〕王肅曰。水之性。潤萬物而退下。〔尚書疏〕

火就燥。〔釋文〕就燥。蘇阜先阜二反。

〔解〕荀爽曰。陰動之乾而成離。乾純陽。故曰燥也。　虞翻曰。離上而坎下。水火不相射。　崔憬曰。決水先流溼。□火先就燥。

〔集解〕王肅曰。火之性。炎盛而升上。〔尚書疏〕

雲從龍。

〔解〕荀爽曰。龍喻王者。謂乾二之坤五爲坎也。　虞翻曰。乾爲龍。雲生天。故從龍也。

風從虎。

〔解〕荀爽曰。虎喻國君。謂坤五之乾二爲巽。而從三也。三者。下體之君。故以喻國君。　虞翻曰。坤爲虎。風生地。故從虎也。

〔集解〕王肅曰。龍舉而景雲屬。虎嘯而谷風興。　張璠曰。猶言龍從雲。虎從風也。〔并裴駰史記注〕

聖人作而萬物覩。〔釋文〕作。馬融作起。

〔解〕虞翻曰。覩。見也。聖人則庖犧。合德乾五。造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五動成離。日出照物皆相見。故曰聖人作而萬物覩也。　陸績曰。陽氣至五。萬物茂盛。故譬以聖人在天子之位。功成制作。萬物咸見之矣。

〔集解〕鄭康成曰。作。起也。〔釋文〕

本乎天者親上。

〔解〕荀爽曰。謂乾九二。本出乎乾。故曰本乎天。而居坤五。故曰親上。

本乎地者親下。

〔解〕荀爽曰。謂坤六五本出乎坤。故曰本乎地。降居乾二。故曰親下也。崔憬曰。謂動物親於天之動。植物親於地之靜。

〔集解〕莊氏曰。天地絪緼。和合二氣。共生萬物。然萬物之體。有感於天氣偏多者。有感於地氣偏多者。故周禮大宗伯有天產地產。大司徒云動物植物。本受氣於天者。是動物含靈之屬。天體運動。含靈之物亦運動。是親附於上也。本受氣於地者。是植物无識之屬。地體凝滯。植物亦不移動。是親附於下也。〔疏〕

則各從其類也。

〔解〕虞翻曰。方以類聚。物以羣分。乾道變化。各正性命。觸類而長。故各從其類。

上九曰。亢龍有悔。何謂也。子曰。貴而无位。

〔解〕荀爽曰。在上故貴。失正故无位。

高而无民。

〔解〕何妥曰。既不處九五帝王之位。故无民也。夫率土之濱。莫非王臣。既非王位。則民不隸屬。

〔注〕下无陰也。

賢人在下位而无輔。

〔解〕荀爽曰。謂上應三。三陽德正。故曰賢人。別體在下。故曰在下位。兩陽无應。故无輔。

〔注〕賢人雖在下而當位。不爲之助。

是以動而有悔也。

〔解〕荀爽曰。升極當降。故有悔。

〔注〕處上卦之極而不當位。故盡陳其闕也。獨立而動。物莫之與矣。乾文言。首不論乾而先說元。下乃曰乾。何也。夫乾者。統行四事者也。君子以自強不息。行此四者。故首不論乾。而下曰乾元亨利貞。餘爻皆說龍。至於九三。獨以君子爲目。何也。夫易者。象也。象之所生。生於義也。有斯義。然後明之以其物。故以龍敍乾。以馬明坤。隨其事義而取象焉。是故初九九二。龍德皆應其義。故可論龍以明之也。至於九三乾乾夕惕。非龍德也。明以君子當其象矣。統而舉之。乾體皆龍。別而敍之。各隨其義。

潛龍勿用。下也。

〔解〕何妥曰。此第二章。以人事明之。當帝舜耕漁之日。卑賤處下。未爲時用。故云下。

見龍在田。時舍也。

〔解〕虞翻曰。二非王位。時暫舍也。　何妥曰。此夫子洙泗之日。開張業藝。教授門徒。自非通舍。孰能如此。

終日乾乾。行事也。

〔解〕何妥曰。此當文王爲西伯之時。處人臣之極。必須事上接下。故言行事也。

或躍在淵。自試也。

〔解〕何妥曰。欲進其道。猶復疑惑。此當武王觀兵之日。欲以試觀物情也。

飛龍在天。上治也。

〔解〕何妥曰。此當堯舜禹旒之日。以聖德而居高位。在上而治民也。

亢龍有悔。窮之災也。〔按〕晁氏云。鄭作窮志災也。

〔解〕案此桀紂失位之時。亢極驕盈。故致悔恨窮斃之災禍也。

乾元用九。天下治也。

〔解〕案此當三皇五帝禮讓之時。垂拱無爲而天下治矣。

〔注〕此一章全以人事明之也。九陽也。陽剛直之物也。夫能全用剛直。放遠善柔。非天下之至理。未之能也。故乾元用九。則天下治也。夫識物之動。則其所以然之理。皆可知也。龍之爲德。不爲妄者也。潛龍勿用。何乎。必窮處於下也。見而在田。必以時之通舍也。以爻爲人。以位爲時。人不妄動。則時皆可知矣。文王明夷。則主可知矣。仲尼旅人。則國可知矣。

〔集解〕張氏曰。識物之動。謂龍之動也。〔疏〕

潛龍勿用。陽氣潛藏。

〔解〕何妥曰。此第三章。以天道明之。當十一月。陽氣雖動。猶在地中。故云潛龍也。

見龍在田。天下文明。

〔解〕案陽氣上達於地。故曰見龍在田。百草萌芽孚田。故曰文明。

終日乾乾。與時偕行。

〔解〕何妥曰。此當三月。陽氣浸長。萬物將盛。與天之運。俱行不息也。

〔注〕與天時俱不息。

〔集解〕先儒云。建辰之月。萬物生長。不有止息。與天時而俱行。〔疏〕

或躍在淵。乾道乃革。

〔解〕何妥曰。此當五月。微陰初起。陽將改變。故云乃革也。

飛龍在天。乃位乎天德。

〔解〕何妥曰。此當七月。萬物盛長。天功大成。故曰天德也。

亢龍有悔。與時偕極。

〔解〕何妥曰。此當九月。陽氣大衰。向將極盡。故云偕極也。

〔注〕與時運俱終極。

乾元用九。乃見天則。

〔解〕何妥曰。陽消天氣之常。天象法則。自然可見。

〔注〕此一章全說天氣以明之也。九剛直之物。唯乾體能用之。用純剛以觀天。天則可見矣。

乾元者。始而亨者也。

〔解〕虞翻曰。乾始開通。以陽通陰。故始通。

利貞者。性情也。〔按〕晁氏曰。鄭作情性也、

〔解〕干寶曰。以施化利萬物之性。以純一正萬物之情。

〔注〕不爲乾元。何能通物之始。不性其情。何能久行其正。是故始而亨者。必乾元也。利而正者。必性情也。

乾始能以美利利天下。〔按〕晁氏云。鄭作乾始而以美利利天下。

〔解〕虞翻曰。美利。謂雲行雨施。品物流形。故利天下。

不言所利大矣哉。

〔解〕虞翻曰。天何言哉。四時行焉。百物生焉。故利者大也。

大哉乾乎。剛健中正。純粹精也。

〔解〕崔覬曰。不雜曰純。不變曰粹。言乾是純粹之精。故有剛健中正之四德也。

六爻發揮。旁通情也。〔釋文〕揮。本亦作輝。義取光輝。

〔解〕陸績曰。乾六爻發揮變動。旁通于坤。坤來入乾。以成六十四卦。故曰旁通情也。

〔集解〕王肅曰。揮。散也。〔釋文〕王弼曰。爻者。言乎變者也。故合散屈伸。與體相乖。形躁好靜。質柔愛剛。體與情反。質與願違。是爻者所以明情。故六爻發散。旁通萬物之情。又曰。陽之所求者陰也。陰之所求者陽也。一與四。二與五。三與上。若一陰一陽爲相應。若俱陰俱陽爲无應。〔并疏〕

時乘六龍。以御天也。

〔解〕九家易曰。謂時之元氣。以王而行。履涉衆爻。是乘六龍也。荀爽曰。御者。行也。陽升陽降。天道行也。

雲行雨施。天下平也。

〔解〕荀爽曰。乾升于坤曰雲行。坤降于乾曰雨施。乾坤二卦成兩既濟。陰陽和均而得其正。故曰天下平。

君子以成德爲行。

〔解〕干寶曰。君子之行。動靜可觀。進退可度。動以成德。无所苟行也。

〔集解〕周氏曰。上第六節。乾元者。始而亨者也。是廣明乾與四德之義。此君子以成德爲行。亦是第六節明六爻之義。總屬第六節。不更爲第七節。又曰。德出於已。在身內之物。故云成行。被於人。在外之事。故云爲行。〔并疏〕

日可見之行也。

〔解〕虞翻曰。謂初乾稱君子。陽出成爲上德。雲行雨施則成離。日新之謂上德。故日可見之行。

潛之爲言也。隱而未見。行而未成。是以君子弗用也。

〔解〕荀爽曰。隱而未見。謂居初也。行而未成。謂行之坤四。陽居陰位。未成爲君。乾者君卦也。不成爲君。故不用也。

〔集解〕褚氏曰。以初上居无位之地。故稱言也。其餘四爻是有位。故不云言。〔疏〕

君子學以聚之。問以辨之。〔釋文〕辯。如字。徐扶免反。

〔解〕虞翻曰。謂二陽在二。兌爲口。震爲言。爲講論。坤爲文。故學以聚之。問以辨之。兌象君子以朋友講習。

〔注〕以君德而處下體。資納於物者也。

寬以居之。仁以行之。

〔解〕虞翻曰。震爲寬仁爲行。謂居寬行。德博而化也。

易曰。見龍在田。利見大人。君德也。

〔解〕虞翻曰。重言君德者。大人善世不伐。信有君德。後天而奉天時。故詳言之。

九三。重剛而不中。

〔解〕虞翻曰。以乾接乾。故重剛。位非二五。故不中也。

上不在天。下不在田。

〔解〕何妥曰。上不及五。故云不在天。下已過二。故云不在田。處此之時。實爲危厄也。

故乾乾因其時而惕。雖危无咎矣。

〔解〕何妥曰。處危懼之地。而能乾乾懷厲。至夕猶惕。乃得无咎矣。

九四。重剛而不中。

〔解〕案三居下卦之上。四處上卦之下。俱非得中。故曰重剛而不中。

上不在天。下不在田。中不在人。

〔解〕侯果曰。案下繫。易有天道。有地道。有人道。兼三才而兩之。謂兩爻爲一才也。初兼二地也。三兼四人也。五兼六天也。四是兼才非正。故言不在人也。

故或之。或之者。疑之也。故无咎。

〔解〕虞翻曰。非其位。故疑之也。

夫大人者。與天地合其德。

〔解〕荀爽曰。與天合德。謂居五也。與地合德。謂居二也。案謂撫育无私。同天地之覆載也。

〔集解〕莊氏曰。謂覆載也。〔疏〕

與日月合其明。

〔解〕荀爽曰。謂坤五之乾二成離。離爲日。乾二之坤五爲坎。坎爲月。案威恩之遠被。若日月之照臨也。

〔集解〕莊氏曰。謂照臨也。〔疏〕

與四時合其序。

〔解〕翟元曰。乾坤有消息。從四時來也。案賞罰嚴明。順四時之序也。

〔集解〕莊氏曰。若賞以春夏。刑以秋冬之類也。〔疏〕

與鬼神合其吉凶。

〔解〕虞翻曰。謂乾神合吉。坤鬼合凶。以乾之坤。故與鬼神合其吉凶。　案禍淫福善。叶鬼神之吉凶。

〔集解〕莊氏曰。若福善禍淫也。〔疏〕

先天而天弗違。

〔解〕虞翻曰。乾爲天爲先。大人在乾五。之坤五。天象在先。故先天而天弗違。　崔憬曰。行人事。合天心也。

〔集解〕莊氏曰。若在天時之先行事。天乃在後。不違。是天合大人也。〔疏〕

後天而奉天時。

〔解〕虞翻曰。奉承行乾四之坤初成震。震爲後也。震春。兌秋。坎冬。離夏。四時象具。故後天而奉天時。謂承天時行順也。崔憬曰。奉天時。布政聖政也。

〔集解〕莊氏曰。若在天時之後行事。能奉順上天。是大人合天也。〔疏〕

天且弗違。而況於人乎。

〔解〕荀爽曰。人謂三。

況於鬼神乎。

〔解〕荀爽曰。神謂天。鬼謂地也。案大人惟德動天。无遠不屆。鬼神饗德。夷狄來賓。人神叶從。猶風偃草。豈有違忤哉。

〔集解〕莊氏曰。夫子以天且不違。遂明大人之德。言尊而遠者尚不違。況小而近者可有違乎。〔疏〕

亢之爲言也。知進而不知退。

〔解〕荀爽曰。陽位在五。今乃居上。故曰知進而不知退也。

〔集解〕莊氏曰。進退據心。〔疏〕

知存而不知亡。

〔解〕荀爽曰。在上當陰。今反爲陽。故曰知存而不知亡也。

〔集解〕莊氏曰存亡據身〔疏〕

知得而不知喪。

〔解〕荀爽曰。得謂陽。喪謂陰。案此論人君驕盈過亢。必有喪亡。若殷紂招牧野之災。太康遷洛水之怨。卽其類矣。

〔集解〕莊氏曰得喪據位〔疏〕

其唯聖人乎。知進退存亡而不失其正者。其唯聖人乎。〔釋文〕王肅本作愚人。後結始作聖人。

〔解〕荀爽曰。進謂居五。退謂居二。存謂五爲陽位。亡謂上爲陰位也。再稱聖人者。上聖人謂五。下聖人謂二也。案此則乾元用九。天下治也。言大寶聖君。若能用九天德者。垂拱无爲。芻狗萬物。生而不有。功成不居。百姓日用而不知。豈荀生成之德者也。此則三皇五帝。乃聖乃神。保合太和。而天下自治矣。今夫子文言再稱聖人者。歎美用九之君。能知進退存亡。而不失其正。故得大明終始。萬國咸寧。時乘六龍。以御天也。斯卽有始有卒者。其惟聖人乎。是其義也。崔憬曰。謂失其正者。若燕噲讓位於子之之類是也。

案三王五伯。揖讓風頹。專恃干戈。遞相征伐。失正忘退。其徒實繁。略舉宏綱。斷可知矣。

䷁ 坤下坤上。

坤。元亨利牝馬之貞。〔釋文〕巛本又作坤。坤。今字也。利牝。類忍反。徐邈扶忍反。又扶允反。

〔解〕虞翻曰。謂陰極陽生。乾流坤形。坤含光大。凝乾之元。終於坤亥。出乾初子。品物咸亨。故元亨也。坤爲牝。震爲馬。初動得正。故利牝馬之貞矣。干寶曰。陰氣之始。婦德之常。故稱元。與乾合德。故稱亨。行天者莫若龍。行地者莫若馬。故乾以龍繇。坤以馬象也。坤陰類。故稱利牝馬之貞矣。

〔注〕坤貞之所利。利於牝馬也。馬在下而行者也。而又牝焉。順之至也。至順而後乃亨。故唯利於牝馬之貞。

〔集解〕先儒云。在天爲龍。在地爲馬。〔口訣義〕

君子有攸往。先迷後得主利。

〔解〕九家易曰。坤爲牝爲迷。盧氏曰。坤。臣道也。妻道也。後而不先。先則迷失道矣。故曰先迷。陰以陽爲主。當後而順之則利。故曰後得主利。

〔集解〕莊氏云。先迷後得主利者。唯據臣事君也。〔疏〕

西南得朋。東北喪朋。安貞吉。

〔解〕崔憬曰。妻道也。西方坤兌。南方巽離。二方皆陰。與坤同類。故曰西南得朋。東方艮震。北方乾坎。二方皆陽。與坤非類。故曰東北喪朋。以喻在室得朋。猶迷於失道。出嫁喪朋。乃順而得常。安於承天之正。故言安貞吉也。

〔注〕西南致養之地。與坤同道者也。故曰得朋。東北反西南者也。故曰喪朋。陰之爲物。必離其黨。之於非類。而後獲安貞吉。

〔集解〕馬融曰。喪。失也。〔釋文〕王肅曰。西南陰類。故得朋。東北陽類。故喪朋。〔漢上叢說〕莊氏曰。得朋喪朋。唯據婦適夫也。〔疏〕

彖曰。至哉坤元。

〔解〕九家易曰。謂乾氣之坤。萬物資受而以生也。坤者純陰。配乾生物。亦善之始。地之象也。故又嘆言至美。

萬物資生。

〔解〕九家易曰。謂萬一千五百二十策。皆受始於乾。由坤而生也。策生於坤。猶萬物成形出乎地也。

〔集解〕劉瓛曰。生得性之始也。〔文選注〕又曰。自無出有曰生。〔同〕

乃順承天。

〔解〕劉瓛曰。萬物資生於地。故地承天而生也。

坤厚載物。

〔解〕蜀才曰。坤以廣厚之德。載含萬物。无有窮竟也。

德合无疆。〔釋文〕疆或作壃。同。

〔解〕蜀才曰。天有无疆之德。而坤合之。故云德合无疆也。

含宏光大。

〔解〕荀爽曰。乾二居坤五爲含。坤五居乾二爲宏。坤初居乾四爲光。乾四居坤初爲大也。

品物咸亨。

〔解〕荀爽曰。天地交。萬物生。故咸亨。崔憬曰。含育萬物爲宏。光華萬物爲大。動植各遂其性。故言品物咸亨也。

牝馬地類。行地无疆。

〔解〕侯果曰。地之所以含宏物者。以其順而承天也。馬之所以行地遠者。以其柔而伏人也。而又牝焉。順之至也。誠臣子當至順而作易者取象焉。

〔注〕地之所以得无疆者。以卑順行之故也。乾以龍御天。坤以馬行地。

柔順利貞。君子攸行。

〔解〕九家易曰。謂坤爻本在柔順陰位則利貞。之乾則陽爻來據之。故曰君子攸行。

先迷失道。後順得常。

〔解〕何妥曰。陰道惡先。故先致迷失。後順於主。則保其常慶也。

西南得朋。乃與類行。

〔解〕虞翻曰。謂陽得其類。月朔至望。從震至乾。與時偕行。故乃與類行。

東北喪朋。乃終有慶。

〔解〕虞翻曰。陽喪滅坤。坤終復生。謂月三日。震象出庚。故乃終有慶。此指說易道陰陽消息之大要也。謂陽月三日變而成震出庚。至月八日成兌見丁。庚西丁南。故西南得朋。謂二陽爲朋。故兌君子以朋友講習之。文言曰敬義立而德不孤。彖曰乃與類行。二十九日消乙入坤。滅藏於癸。乙東癸北。故東北喪朋。謂之以坤滅乾。坤爲喪故也。馬君云。孟秋之月。陰氣始著。而坤之位同類相得。故西南得朋。孟春之月。陽氣始著。陰始從陽。失其黨類。故東北喪朋。失之甚矣。而荀君以爲陰起於午至申。三陰得坤一體。故曰西南得朋。陽起於子至寅。三陽喪坤一體。故曰東北喪朋。就如荀說。從午至申。經當言南西得朋。子至寅。當言北東喪朋。以乾變坤而言喪朋。經以乾坤爲喪耶。此何異於馬也。

安貞之吉。

〔解〕虞翻曰。坤道至靜。故安。復初得正。故貞吉。

應地无疆。

〔解〕虞翻曰。震爲應。陽正於初。以承坤陰。地道應。故應地无疆。

〔注〕地也者。形之名也。坤也者。用地者也。夫兩雄必爭。二主必危。有地之形。與剛健爲耦。而以永保无疆。用之者不亦至順乎。若夫行之不以牝馬。利之不以永貞。方而又剛。柔而又圓。求安難矣。

象曰。地勢坤。

〔解〕宋衷曰。地有上下九等之差。故以形勢言其性也。

〔注〕地形不順。其勢順。

君子以厚德載物。

〔解〕虞翻曰。勢。力也。君子謂乾。陽爲德。動在坤下。君子之德車。故厚德載物。老子曰。勝人者。有力也。

初六。履霜堅冰至。〔釋文〕履霜如字。

〔解〕干寶曰。重陰故稱六。剛柔相推故生變。占變故有爻。繫曰。爻者。言乎變者也。故易繫辭皆稱九六也。陽數奇。陰數耦。是以乾用一也。坤用二也。陰氣在初。五月之時。自姤來也。陰氣始動乎三泉之下。言陰氣動矣。則必至於履霜。履霜則必至於堅冰。言有漸也。藏器於身。貴其俟時。故陽在潛龍。戒以勿用。防禍之原。欲其先幾。故陰在三泉。而顯以履霜也。

〔注〕始於履霜。至于堅冰。所謂至柔而動也剛。陰之爲道。本於卑弱。而後積著者也。故取履霜以明其始。陽之爲物。非基於始以至於著者也。故以出處明之。則以初爲潛。

〔集解〕鄭康成曰。履讀爲禮。〔釋文〕

象曰。履霜堅冰。陰始凝也。馴致其道。至堅冰也。〔釋文〕馴。似尊反。徐音訓。此依鄭義。

〔解〕九家易曰。霜者乾之命也。堅冰者。陰功成也。謂坤初六之於乾四。履乾命令而成堅冰也。此卦本乾。陰始消。陽起於此爻。故履霜也。馴。猶順也。言陽順陰之性。成堅冰矣。初六始姤。姤爲五月。盛夏而言堅冰。五月陰氣始生地中。言始於微霜。終至堅冰。以明漸至也。

〔集解〕向秀云。馴。從也。〔釋文〕 褚氏曰。履霜者。從初六至六三。堅冰者。從六四至上六。〔疏〕

六二。直方大。

〔解〕荀爽曰。大者。陽也。二應五。五下動之。則應陽出直。布陽於四方。

〔集解〕鄭康成曰。直也。方也。地之性。此爻得中氣而在地上。自然之性。廣生萬物。故生動直而且方。〔禮記疏〕

不習无不利。

〔解〕荀爽曰。物唱乃和。不敢先有所習。陽之所唱。從而和之。无不利也。　干寶曰。陰氣在二。六月之時。自遯來也。陰出地上。佐陽成物。臣道也。妻道也。臣之事君。妻之事夫。養成者也。臣貴其直。妻貴其方。地體其大。故曰直方大。士該九德。然後可以從王事。女躬四教。然後可以配君子。道成於我。而用之於彼。不妨以仕學爲政。不妨以嫁學爲婦。故曰不習无不利也。

〔注〕居中得正。極於地質。任其自然。而物自生。不假脩營而功自成。故不習焉而无不利。

象曰。六二之動。直以方也。

〔解〕九家易曰。謂陽下動。應之則直而行。布陽氣於四方也。

〔注〕動而直方。任其質也。

不習无不利。地道光也。

〔解〕干寶曰。女德光於夫。士德光於國也。

六三。含章可貞。

〔解〕虞翻曰。貞正也。以陰包陽。故含章。三失位。發得正。故可貞也。

〔注〕三處下卦之極。而不疑於陽。應斯義者也。不爲事始。須唱乃應。待命乃發。含美而可正者也。故曰含章可貞。

或從王事。无成有終。

〔解〕虞翻曰。謂三已發成泰。乾爲王。坤爲事。震爲從。故或從王事。地道无成而有終。故无成有終。干寶曰。陰氣在三。七月之時。自否來也。陽降在四。三公位也。陰升在三。三公事也。上失其權。位在諸侯。坤體既具。陰黨成羣。君弱臣強。戒在二國。惟文德之臣。然後可以遭之運而不失其柔順之正。坤爲文。坤象既成。故曰含章可貞。此蓋平襄之王。垂拱以賴晉鄭之輔也。苟利社稷。專之則可。故曰或從王事。遷都誅親。疑於專命。故亦或之。失後順之節。故曰无成。終於濟國安民。故曰有終。

〔注〕有事則從。不敢爲首。故曰或從王事也。不爲事王。順命而終。故曰无成有終也。

象曰。含章可貞。以時發也。

〔解〕崔憬曰。陽命則發。非時則含也。

或從王事。知光大也。

〔解〕干寶曰。位彌高。德彌廣也。

〔注〕知慮光大。故不擅其美。

六四。括囊无咎无譽。〔釋文〕譽音餘。又音預。

〔解〕虞翻曰。括。結也。謂泰反成否。坤爲囊。艮爲手。巽爲繩。故括囊。在外多咎也。得位承五。繫于包桑。故无咎。陰在二多譽。而遠在四。故无譽。干寶曰。陰氣在四。八月之時。自觀來也。天地將閉。賢人必隱。懷智苟容。以觀時變。此蓋甯戚蘧瑗。與時卷舒之爻也。不艱其身。則无咎。功業不建。故无譽也。

〔注〕處陰之卦。以陰居陰。履非中位。无直方之質。不造陽事。无含章之美。括結否閉。賢人乃隱。施慎則可。非泰之道。

象曰。括囊无咎。慎不害也。

〔解〕盧氏曰。慎言則无咎也。

六五。黃裳元吉。

〔解〕干寶曰。陰氣在五。九月之時。自剝來也。剝者。反常道也。黃中之色。裳下之飾。元善之長也。中美能黃。上美爲元。下美則裳。陰登於五。柔居尊位。若成昭之主。周霍之臣也。百官總己。專斷萬機。雖情體信順。而貌近僭疑。周公其猶病諸。言必忠信。行必篤敬。然後可以取信於神明。无尤於四海也。故曰黃裳元吉也。

〔注〕黃。中之色也。裳。下之飾也。坤爲臣道。美盡於下。夫體無剛健。而能極物之情。通理者也。以柔順之德。處於盛位。任夫文理者也。垂黃裳以獲元吉。非用武者也。極陰之盛。不至疑陽。以文在中。美之至也。

〔集解〕鄭康成曰。如舜試天子。周公攝政。〔隋書〕

象曰。黃裳元吉。文在中也。

〔解〕王肅曰。坤爲文。五在中。故曰文在中也。干寶曰。當總己之任。處疑僭之間。而能終元吉之福者。由文德在中也。

〔注〕用黃裳而獲元吉。以文在中也。

上六。龍戰于野。

〔解〕荀爽曰。消息之位。坤在於亥。下有伏乾。爲其兼于陽。故稱龍也。

〔注〕陰之爲道。卑順不盈。乃全其美。盛而不已。固陽之地。陽所不堪。故戰于野。

〔集解〕鄭康成曰。聖人喻龍。君子喻蛇。〔儀禮疏〕

其血元黃。

〔解〕九家易曰。實本坤體。未離其類。故稱血焉。血以喻陰也。元黃。天地之雜。言乾坤合居也。侯果曰。坤。十月卦也。乾位西北。又當十月。陰窮於亥。窮陰薄陽。所以戰也。故說卦云戰乎乾是也。六稱龍者。陰盛似龍。故稱龍也。干寶曰。陰在上六。十月之時也。爻終于酉。而卦成於乾。乾體純剛。不堪陰盛。故曰龍戰。戌亥。乾之都也。故稱龍焉。陰德過度。以逼乾戰。郭外曰郊。郊外曰野。坤位未申之維。而氣溢酉戌之間。故曰于野。未離陰類。故曰血。陰陽色雜。故曰元黃。言陰陽離則異氣。合則同功。君臣夫妻其義一也。故文王之忠於殷。抑參二之強。以事獨夫之紂。蓋欲彌縫其闕。而匡救其惡。以祈殷命。以濟生民也。紂遂長惡不悛。天命殛之。是以至於武王。遂有牧野之事。是其義也。

象曰。龍戰于野。其道窮也。

〔解〕干寶曰。天道窮至於陰陽相薄也。君德窮至於攻戰受誅也。柔順窮至於用權變矣。

用六。利永貞。

〔解〕干寶曰。陰體其順。臣守其柔。所以秉義之和。履貞之幹。唯有推變。終歸于正。是周公始于賁辰南面。以先王道。卒于復子明辟。以終臣節。故曰利永貞也。

〔注〕用六之利。利永貞也。

象曰。用六永貞。以大終也。

〔解〕侯果曰。用六。妻道也。臣道也。利在長正矣。不長正。則不能大終陽事也。

〔注〕能以永貞。大終者也。

文言曰。〔釋文〕坤至柔。本或有文言曰者。

〔解〕何妥曰。坤文言惟一章者。以一心奉順於主也。

坤。至柔而動也剛。

〔解〕荀爽曰。純陰至順。故柔也。九家易曰。坤一變而成震。陰動生陽。故動也剛。

至靜而德方。

〔解〕荀爽曰。坤性至靜。得陽而動。布於四方也。

〔注〕動之方直。不爲邪也。柔而又圓。消之道也。其德至靜。德必方也。

後得主而有常。

〔解〕虞翻曰。坤陰先迷。後順得常。陽出初震爲主爲常也。

含萬物而化光。

〔解〕干寶曰。光。大也。謂坤含藏萬物。順承天施。然後化光也。

坤道其順乎。承天而時行。

〔解〕荀爽曰。承天之施。因四時而行之也。

積善之家。必有餘慶。

〔解〕虞翻曰。謂乾初爲積善。以坤牝。陽滅出復震爲餘慶。謂東北喪朋。乃終有慶也。

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

〔解〕虞翻曰。坤積不善。以臣弒君。以乾通坤。極姤生巽。爲餘殃也。　案聖人設教。理貴隨宜。故夫子先論人事。則不語怪力亂神。絕四毋必。今于易象。闡揚天道。故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者。以明陽生陰殺。天道必然。理國修身。積善爲本。故於坤爻初六。陰始生時。著此微言。永爲深誡。欲使防萌杜漸。災害不生。開國承家。君臣同德者也。故繫辭云。善不積。不足以成名。惡不積。不足以滅身。是其義也。

〔集解〕鄭康成曰。殃。禍惡也。〔釋文〕

臣弒其君。子弒其父。〔釋文〕弒。本又作殺。音同。

〔解〕虞翻曰。坤消至二。艮子弒父。至三成否。坤臣弒君。上下不交。天下無邦。故子弒父。臣弒君也。

非一朝一夕之故。其所繇來者漸矣。

〔解〕虞翻曰。剛爻爲朝。柔爻爲夕。乾爲寒。坤爲暑。相推而成歲焉。故非一朝一夕所由來漸矣。

緐辯之不早辯也。〔釋文〕由辯如字。荀作變。

〔集解〕馬融曰。辯。別也。〔釋文〕

易曰。履霜堅冰至。蓋言順也。

〔解〕荀爽曰。霜者。乾之命令。坤下有伏乾。履霜堅冰。蓋言順也。乾氣加之性而堅。象臣順君命而成之。

直其正也。方其義也。

〔解〕虞翻曰。謂二陽稱直。乾其靜也專。其動也直。故直其正。方謂闢。陰開爲方。坤其靜也翕。其動也闢。故方其義也。

君子敬以直內。義以方外。敬義立而德不孤。

〔解〕虞翻曰。陽息在二。故敬以直內。坤位在外。故義以方外。謂陽見兌丁。西南得朋。乃與類行。故德不孤。孔子曰。必有鄰也。

直方大。不習无不利。則不疑其所行也。〔釋文〕張璠本。此上有易曰。衆家本無。

〔解〕荀爽曰。直方大。乾之唱也。不習无不利。坤之和也。陽唱陰和。而无所不利。故不疑其所行也。

陰雖有美含之。以從王事。弗敢成也。

〔解〕荀爽曰。六三陽位。下有伏陽。坤。陰卦也。雖有伏陽。含藏不顯。以從王事。要待乾命。不敢自成也。

地道也。妻道也。臣道也。

〔解〕翟元曰。坤有此三者道也。

地道无成而代有終也。

〔解〕宋衷曰。臣子雖有才美。含藏以從其上。不敢有所成名也。地得終天功。臣得終君事。婦得終夫業。故曰而代有終也。

天地變化。草木蕃。

〔解〕虞翻曰。謂陽息坤成泰。天地反以乾變坤。坤化升乾。萬物出震。故天地變化草木蕃矣。

天地閉。賢人隱。

〔解〕虞翻曰。謂四泰反成否。乾稱賢人。隱藏坤中。以儉德避難。不榮以祿。故賢人隱矣。

易曰。括囊无咎无譽。蓋言謹也。

〔解〕荀爽曰。六四陰位。迫近于五。雖有成德。當括而囊之。謹慎畏敬也。

君子黃中通理。正位居體。

〔解〕虞翻曰。謂五。坤息體觀。地色黃。坤爲理。以乾通坤。故稱通理。五正陽位。故曰正位。艮爲居體。謂四支也。艮爲兩肱。巽爲兩股。故曰黃中通理。正位居體。

美在其中而暢於四支。

〔解〕虞翻曰。陽稱美。在五中。四支謂股肱。

發於事業。

〔解〕九家易曰。天地交而萬物生也。謂陽德潛藏。變則發見。若五動爲比。乃事業之盛。

美之至也。

〔解〕侯果曰。六五以中和通理之德。居體于正位。故能美充于中。而旁暢於萬物。形於事業。无不得宜。是美之至也。

陰疑於陽必戰。爲其嫌於无陽也。故稱龍焉。〔釋文〕疑。荀虞姚信蜀才作凝。嫌。鄭作濂。荀虞陸董作嗛。

〔解〕孟喜曰。陰乃上薄。疑似于陽。必與陽戰也。九家易曰。陰陽合居。故曰嫌。陽謂上六。坤行至亥。下有伏乾。陽者變化。以喻龍焉。

〔注〕辯之不早。疑盛乃動。故必戰。爲其嫌於非陽而戰。

〔集解〕鄭康成曰。濂讀如羣公憸之憸。古書傳作立心與水相近。讀者失之。故作濂。濂。雜也。陰謂此上六也。陽謂今消息用事乾也。上六爲蛇。得乾氣雜似龍。〔詩疏〕

猶未離其類也。故稱血焉。

〔解〕荀爽曰。實本坤卦。故曰未離其類也。血以喻陰順陽也。崔憬曰。乾坤交會。乾爲大赤。伏陰柔之。故稱血焉。

〔注〕猶不失其陰類。爲陽所滅。猶與陽戰而相傷。故稱血。

夫元黃者。天地之雜也。

〔解〕荀爽曰。消息之卦。坤位在亥。下有伏乾。陰陽相和。故言天地之雜也。

〔集解〕莊氏曰。上六之爻。兼有天地雜氣。所以上六被傷。其血元黃也。〔疏〕

天元而地黃。

〔解〕荀爽曰。天者陽。始於東北。故色元也。地者陰。始於西南。故色黃也。王凱冲曰。陰陽交戰。故血元黃。